

标段编号：2312-440305-04-01-36438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二线绿道27号、39-40号、44号、48-49号边坡治理项目施
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08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件一格式填写。注：须随本表提交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提供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2	《投标人近5年内签订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件二格式填写。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注明在建或已完工。注1：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注2：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5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5项。
3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件三格式填写。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或同等职位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注明在建或已完工。注1：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项目经理姓名、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注2：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5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5项。
4	《投标人近5年内获奖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件四格式填写。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工程类奖项不超过5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5项。注1：证明材料为：获奖证书（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企业主体、获奖时间等）和获奖证明材料（若有）等扫描件，原件备查；注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获奖情况将不予认

		可。
5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件五格式填写。按招标文件要求配备本项目主要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劳资专管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等其他项目管理成员）。注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注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3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3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附件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6800 万元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锦程路 1020 号 515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周贵武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叶忠良
企业资质情况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符合本工程施工资质类别及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施工资质时间	2018-10-29	备注	/

注：须随本表提交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提供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1. 投标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723756522R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武

成 立 日 期 2000年05月31日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锦程路1020号515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投标人资质证书

	
<h1>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h1> <p>(副本)</p>	
企业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锦程路1020号5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6723756522R	法定代表人: 周贵武
注册资本: 168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199872	有效期: 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年1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5018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27579

企业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723756522R

法定代表人: 周贵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锦程路1020号515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5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93269

企业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723756522R

法定代表人: 周贵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锦程路1020号515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19日

资质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3. 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场地租赁合同书

合同编号：20240801

房屋位置：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 1020 号泰和大厦 B515

起租时间：2024 年 09 月 01 日

终止时间：2025 年 02 月 28 日

承租人：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18680237786

场地租赁合同书

甲方（场地提供方）：**深圳市心梦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8630563

住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 1022 号 3-7 层 301 室

乙方（场地租赁方）：**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91440106723756522R

住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 1020 号泰和大厦 B5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乙方同意租赁甲方提供的物业而订立本《场地租赁合同书》（以下简称“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情况

1.1 租赁位置：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 1020 号泰和大厦 B515

（以下简称“租赁物业”）

1.2 租赁性质：商务办公 商业 工业

1.3 租赁状态：

房屋内无任何装修、设施设备，毛坯空置状态

房屋内有装修、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一《房屋交付确认书》

乙方对租赁物业面积及其现有装修及设施状况充分了解并表示认可，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主张解除合同。

承租人已知悉：上述租赁物未取得法定的产权证书的事实，即便如此，承租人仍同意承租上述租赁物。承租人同意：不因租赁物未取得法定的产权证书或租赁许可证，要求出租人承担任何责任。

第二条 租赁期限、免费租赁期

2.1 租赁期为：6 个月

2.2 租赁开始日期：2024 年 09 月 01 日

2.3 租赁终止日期：2025 年 02 月 28 日

2.4 免费租赁期为：___/___天，免费开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免费终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免租期仅免租金，需缴纳物业管理费、水电费以及其他应由乙方缴纳的费用）如合同期内乙方存在任何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租金标准补收免租期内的租金。

2.5 乙方装修房屋不得破坏房屋主体结构。乙方须在房屋正式交付后___/___个工作日内开始进场装修，并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完成装修，否则视为违约，届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所交保证金甲方不予退还。

第三条 合同费用及支付方式及水电费保证金等费用

3.1 每月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如下费用：

租金为 4300.00 元（大写：肆仟叁佰圆整，本合同所有币种均为人民币）；

物业管理费为 / 元（大写：/整）；

日常垃圾清运费为 / 元（大写：/整）；

水电费的计费方法：

水费为 52 元/月，电费 0.9 元/度，电力设备维护费 0.6 元/度（基本电费+电损+维护费），按照实际用水量用电量计算。

如租赁期内国家对电费、水费有调整，甲方也将会相应变动电费、水费价格。变压器至租赁房屋全部低压配电设施、屋内水管及生产生活用水用电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3.2 上述所有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如乙方需要甲方提供发票的，因租赁行为产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3.3 本合同签订当日，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首月租金及其他费用 4352.00 元（大写：肆仟叁佰伍拾贰圆整）。

乙方后续应于每月 5 日前支付当月全部租金和其他费用。每逾期一日，则乙方按未支付金额 千分之八（8%） 的标准支付滞纳金，甲方经合理催收乙方仍然拒付的，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等催收措施保障权益，逾期支付超过 5 日的，乙方构成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本合同 7.8 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当乙方发生欠费的情况时，甲方有权拒绝审批任何乙方的物品放行申请，直至乙方清缴所有欠费，因此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4 合同租赁期内上述房屋租金和管理费每 / 年递增一次，每次递增 / %；

日期 (起)	日期 (止)	递增比例	递增后租金(元)	备注
-----------	-----------	------	----------	----

3.5 为保证乙方认真履行本合同，乙方应按以下约定向甲方缴纳租赁保证金，具体安排如下：

(1) 租赁保证金：本合同签署当日，乙方须向甲方缴纳租赁保证金¥ 12900.00 元（为按原合同租赁保证金）。租赁保证金按照本合同第 3.4 条约定的租金每年递增比例递增。每一租赁年度内增加的保证金金额由乙方在缴付当年租赁年度内最后一个月租金的同时一并向甲方缴付；

3.6 租赁期满后，如双方不再续约，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退租手续，在乙方已付清租金、水电费等相关费用、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以及按照规定变更外墙广告（如有）且不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情况下，甲方 10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退还上述保证金到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保证金不能作为乙方违约的免责条款，亦不能用于冲抵乙方的租金或其他费用。

3.7 乙方以转账或甲方指定的其他方式支付租金、水电费及其他费用，具体以到账时间为准，如需发票的，甲方收到款项（包含税费）后 7 个工作日内开具发票给乙方。

甲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信息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心梦实业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559 3632 8010 501

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信息为：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第四条 装修改造与维护修缮

4.1 租赁物业交付时主体结构完整，具备通水、通电条件。若乙方未及时接收租赁物业或者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有关证明文件，免租期起始日及租赁期起算日均不顺延。

4.2 甲方同意乙方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不改变物业建筑结构的前提下自行设计和装修。乙方进行装修前需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书面的关于装修、布置、设位及附属物设计涉及的装修设计、图纸、设计资料等。在获得甲方及物业管理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装修施工。乙方在装修及经营过程中必须保证租赁物业的结构完整，不得改变或损坏租赁物业的布局及主体结构。

4.3 乙方进行设计、装修、经营等时需自行办理的规划、环保、水、电（包括水、电增容）、通讯、消防、卫生、排水、排污等手续，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需要按照甲方及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图纸施工。未经甲方和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修改已经批准的装修施工图纸。在未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和政府有关主管机关批准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对租赁物业进行下列活动：

- (1) 对涉及租赁物业的建筑物做任何改动；
- (2) 在租赁物业外墙或者承重墙上钻孔、安装挂钩，可能影响房屋安全的；
- (3) 穿凿、切断或连接租赁物业所在建筑的任何管道；
- (4) 以任何方式毁坏租赁物业或租赁物业所在建筑内外观；
- (5) 其他破坏、毁坏租赁物业的活动。

如果违反上述约定，乙方应及时恢复原状，并赔偿甲方损失。

4.4 乙方自租赁物业交付之日起，对租赁物业的消防、防火、安保等负全部责任。乙方应当加强管理，注重防火安全，严格遵守消防法规，加强对电线、开关、燃气、吸烟、明火等危险、易燃品的管理控制、检查、检修等安全工作，确保租赁物业的安全使用。

4.5 乙方应在返还租赁物业时对自行装修部分进行清理。乙方有权拆除及取回属于乙方所有的可移动的电器和设备，附属在建筑物上的装修、装饰应无偿交给甲方。乙方应保证租赁物业在返还时建筑主体及附属设备设施保持完好。如乙方未能在约定的租赁期到期日将租赁物业返还甲方，甲方有权强行收回。

4.6 租赁期间，如遇到火灾等紧急事态时，甲方或其授权代表可在无通知乙方的情况下强行进入租赁物业，且甲方不需赔偿因强行进入租赁物业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坏。

4.7 乙方应严格按照政府有关部门关于做好安全、保卫、消防、环境卫生等工作的规定要求，认真配合甲方做好安全、消防、环保工作，严防责任事故发生，并按消防规定配备足够的灭火器材，建立消防制度。因乙方原因导致失火、安全事故等损失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如给甲方或者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相应损失。

4.8 甲方有权定期检查租赁物业的消防安全，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检查，对不符合消防安全规定的，甲方有权提出整改及责罚。如乙方拒不整改，按国家有关消防管理规定存在消防隐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退还保证金，将场地强制收回不再出租给乙方，且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五条 转租与分租的限制

5.1 乙方不得分租或转租租赁物业或其任何部分或租赁物业之任何权益于任何其他第三人，

经甲乙双方另行达成书面通知或补充合同除外。

5.2 乙方将租赁物业分租或转租租赁物业或其任何部分或租赁物业之任何权益于任何其他第三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由于乙方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继续租赁与退出租赁

6.1 乙方在合同期届满后如有意继续租赁，须于合同期满前 3个月 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重新商定续约条款。如乙方在合同期内无违反本合同条款且无拖欠租金等不良行为的前提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6.2 租赁期届满前 3个月 内，如乙方明确表示不再续租，则甲方有权携同任何第三方、经事先通知乙方的情况下参观租赁物业，乙方须予配合。

6.3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提前解除的，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第 1.3 条约定的租赁状态将租赁房屋交还甲方。

6.4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提前解除的，乙方应提前 5日 内将所有属于乙方财物撤出租赁物业内。逾期撤出的，自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提前解除的次日开始，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月租金标准的 百分之二十 向甲方支付房屋占用费，直至乙方完全撤出为止。同时，乙方逾期撤出的，视为乙方放弃遗留在租赁物业所有财物之所有权，乙方对甲方处置遗留物不得持有任何异议，且甲方有权聘请公证机构或者通过其他第三方机构，对清退过程予以公证/见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本合同约定进场装修时间的，乙方须在不晚于合同约定的进场装修时间前开始进场装修，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所交保证金甲方不予退还，且甲方有权补收免费租赁期内所免收的租金及其他费用；逾期时间超出 5 日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 7.8 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7.2 租赁期间，除房屋被征收或因为非甲方原因导致的房屋被收回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外，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租赁物业的，即构成严重违约，甲方应返还乙方保证金，退还多收的预交款项（如有）。

7.3 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需提前 3个月 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可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甲方可不予退还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免租期期间的租金及其他费用，未经甲方同意，合同不予解除。

7.4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期限足额支付保证金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解除本合

同，甲方可不予退还保证金，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免租期期间的租金及其他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保证金金额的违约金。

7.5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 1.3 条约定的租赁状态将租赁房屋交还甲方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不予退还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免租期期间的租金及其他费用。经甲方同意的除外。

7.6 租赁期间，若乙方发生如下行为之一的均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或要求乙方提供相当于 3 个月 租金的履约保证金，并按照本合同 7.8 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利用租赁物业进行非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租赁物业被查封、乙方主要负责人被刑事拘留、逮捕、判处刑罚等；

(2) 在租赁物业内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或其它违禁物品的；

(3) 因乙方的过错，导致客户或第三人在租赁物业所属大楼内聚集、骚乱、报警等；

(4) 乙方改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用途的；

(5) 租赁期间，乙方经营范围及租赁区域内不得从事 P2P 互联网金融企业、投资担保企业、信贷金融企业、传销、直销经营公司、证券营业部等，及影响其他租户的正常办公的推销等工作；

(6)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致使租赁物业或设施设备损坏的，经催告后，拒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

(7)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物业分给其他人租赁或转让部分或全部给第三人的；

(8)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在租赁物业树立或悬挂指引性标识牌、广告，在甲方发出整改通知后不予整改或拆除的；

(9) 乙方未按照劳动法律法规及政府规定按时向员工按时足额支付工资

(10) 拖欠月房租、水费、电费、管理费用等超过 10 天或者租赁期内存在延迟缴纳月房租等费用达到三次及以上；

(11)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对租赁物业装修改造等。

7.7 在租赁期内，乙方应协调处理好与客户、员工或任何第三方的各类纠纷，如因纠纷导致甲方承担责任或损失或政府处罚的，须由乙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

7.8 如乙方严重违约被甲方解除本合同的，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且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损失，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免租期期间的租金及其他费用。如甲方严重违约被乙方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退还保证金，且甲方应向乙方赔偿的损失。

双方的其他经济损失，均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以及为索赔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等费用。

第八条 保险

8.1 乙方应在房屋租赁期内自费为租赁物业就各种风险向保险公司购买保险。

8.2 乙方不得作出任何行为导致甲方或租赁物业及其任何部分的火险或者其他任何保险（包括第三者保险）无效。

第九条 豁免条款

9.1 租赁期间，甲方在下列任何情形下不必对乙方或任何其他人士负责：

(1) 因不可抗力引起如台风、地震、毒气、火灾、烟或其它任何物质或东西的泄漏、水溢出、该大厦内或相邻大厦的振动、雨水和海水的渗入、该大厦其它部分租赁者的作为、不作为、疏忽或懈怠、租赁物业及甲方的装置物和配件或任何部分的缺陷、该大厦内无论任何物品的坠落或下落、该大厦或租赁物业遭受爆炸、盗窃、抢劫、而使乙方或任何其他人士蒙受、承受任何人身或财务的损坏、损失、破坏或任何生意上的损失，或因老鼠、白蚁、蟑螂、其他害虫的滋生，但能证明上述损害事件的发生是因甲方过错责任的除外。

(2) 若在任何时间内非因甲方的过错，该单元的水、电、燃气（若有）供应或空气调节服务停止供应或该大厦的任何公共设施停止运作，甲方不必为此向乙方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或减免乙方任何租金、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9.2 租赁期间，如因政府扩建道路、城市更新改造、因政府征用该土地或其他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拆迁范围等要求拆除涉案房屋的，甲方须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并给予合同的清退时间，租赁合同自行终止，乙方应无条件服从并在通知期限内退场，甲方除退回乙方所交的保证金外，不作任何补偿，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第十条 通知与送达

10.1 甲乙双方约定，以本合同为目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文件、信函或通知，均应以 邮寄 电子邮件 微信 短信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全称：

收件人姓名：肖麒

送达地址：

电话号码：13823521408

甲方微信号：

关联手机号码：

手机号持有人：

乙方全称：

收件人姓名： 周贵武

送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 1020 号泰和大厦 B515

电话号码： 18680237786

乙方微信号：

关联手机号码： 18680237786

手机号持有人： 周贵武

亲自递交、邮寄或特快专递发至上述确认的联系地址和/或联系方式，否则不发生效力。如果合同的联系地址和/或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则其应在发生变更情况之日起一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于对方接到一方发出的变更其地址的通知前，该方地址仍以先前地址为准。如乙方以面交方式送达该等文件、信函或通告，于收件人或其授权人、雇员、代理人签字接收之日视为已送达收件人。

10.2 被视为送达的日期按如下方法确认：

- (1) 专人递交的书面文件在专人递交之时便视为有效送达；
- (2) 若通过邮寄送达，在寄出后对方签收文件时视为已送达，对方拒收文件的，拒收文件时视为已送达；
- (3) 若面交，则对方签收时视为已送达，回执将作为有效证明；对方拒收的，则可采取留置的方式送达，相应的留置照片或录像即可作为回执；
- (4) 若通过手机短信、微信等电子方式送达，则相应通知到达对方电子系统之日即视为送达。

10.3 对于因合同争议引起的纠纷，双方确认司法机关可以通过 10.1 条约定的送达方式送达诉讼法律文书，送达时间以上述送达方式中最先送达的为准。

10.4 双方共同确认：上述送达方式适用于各个司法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执行以及督促程序。同时双方保证送达地址准确、有效，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10.5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一条 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1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并按中国法律进行解释。

11.2 履行本合同出现争议的，任何一方可向 租赁物业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2.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2）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名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签约日期：2024年08月31日

乙方（盖章/签字）：



签约日期：2024年08月31日

附件二. 投标人近 5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近 5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日期	在建/竣工
1	蓝桥晓筑土石方、护壁工程	项目位于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38648.8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21521.64 平方米,基坑开挖深度约 9.95~10.65 米。	12168.8524	2019.03.27	竣工
2	蓝桥郦苑项目土石方、护壁工程	项目位于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23377.7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34877.95 平方米,基坑开挖深度约 9.95~10.65 米。	7374.9163	2019.03.27	竣工
3	汕头潮南峡山珑璟花园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预应力管桩及旋挖桩基础;地下室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包括支护桩、锚索、土石方挖运等;所有详见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	25255.52728	2022.01.15	竣工
4	中骏普宁项目(地块 PN2020006)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分项工程的施工,项目基坑周长为约 1010m,面积约 62777m ² ,基坑平均开挖深度为 8.6-9.4m,咬合桩直径 1200mm,土方约 56 万 m ³ 。	23776.636286	2020.07.27	竣工
5	揭阳中骏●世界城项目(一A、五地块)桩基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概况:采用土钉、喷锚、拉森钢板桩支护形式,土石方概况:约 120000m ³	4617.826819	2020.05.25	竣工

注 1: 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

注 2: 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5 项。

2.1、业绩一：蓝桥晓筑土石方、护壁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蓝桥晓筑土石方、护壁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北环路与中心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蓝桥晓筑土石方、护壁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北环路为中心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38648.8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21521.64 平方米,基坑开挖深度约 9.95~10.65 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_____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4月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9月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壹佰陆拾捌万捌仟伍佰贰拾肆元整
¥12168852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年 3月 27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11757975X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东滨路

南荔源商务广场B栋5楼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新城支行

账号：757563558414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106723756522R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大观南路26号

C501房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600001154

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蓝桥晓筑土石方、护壁工程

验收日期：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蓝桥晓筑土石方、护壁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中心路与北环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38649m ²	工程造价	12168.852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2~36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LS-1555571463605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011		
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01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3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总包单位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设计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昌伟
副组长	郑心辉
组员	卢顺 蒋海冰 杨坚 熊海镇 李楚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熊海镇	申旺 王鹏 黄玮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郑心辉	伍晓顺 申旺 王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尹顺	深圳市通泰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土建)	工程师	尹顺
2	蒋海冰		· · · 水暖	工程师	蒋海冰
3	赵心华	中源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赵心华
4	王朋鹏	中源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王朋鹏
5	蒋海冰	广东伟基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蒋海冰
6					
7					
8	杨王	肇庆市顶瑞幕墙工程装饰设计			杨王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2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0年1月15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0年1月15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0年1月15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0年1月15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0年1月15日</p>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2.2、业绩二：蓝桥邨苑项目土石方、护壁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蓝桥邨苑土石方、护壁工程**_____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北环路与中心路交汇处_____

发 包 人：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_____

承 包 人：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___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蓝桥郦苑土石方、护壁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北环路为中心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23377.7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34877.95 平方米,基坑开挖深度约 9.95~10.65 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4月8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9月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柒拾肆万玖仟壹佰陆拾叁元整
(¥73749163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年 3月 27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11757975X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东滨路
南荔源商务广场B栋5楼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新城支行

账号：757563558414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106723756522R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大观南路26号
C501房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600001154

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2

工程名称：蓝桥郦苑土石方、护壁工程

验收日期：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蓝桥郦苑土石方、护壁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中心路与北环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23378m ²	工程造价 12168.852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6~28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LS-1555644990007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011	
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01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3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总包单位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设计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昌伟
副组长	郑心辉
组员	卢顺 蒋海冰 杨坚 熊海镇 李楚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熊海镇	申旺 王鹏 黄玮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郑心辉	伍晓顺 申旺 王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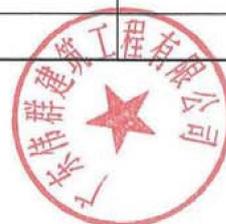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卢顺	深圳市通容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土建)	工程师	卢顺
2	陈海华 水风	工程师	陈海华
3	张心华	中汇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张心华
4	王朋	中汇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王朋
5	陈海华	广东伟基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海华
6					
7					
8	杨生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			杨生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2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p>建设单位： (公章)</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1月15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2585 有效期至 2021.06.15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44012585 有效期至 2021.06.15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1月15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1月15日</p>



2.3、业绩三：汕头潮南峡山珑璟花园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标准合同编号：BGYHT-005】
GF—2017—0201

【粤东-汕头潮南区峡山街道-一期】【地基类】【1】【2022】
【版本编号：BGY-20220101】

桩基础/支护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粤东-汕头潮南区峡山街道-一期】 【地基类】【1】【2022】
合同名称	汕头潮南峡山珑璟花园桩基础、基坑 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发包人	汕头市潮南区碧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册 合同条件

第一部分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潮南区碧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汕头潮南峡山珑璟花园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1.2. 工程地点：汕头市潮南区峡山街道练南路段深石洋

1.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预应力管桩及旋挖桩基础；地下室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包括支护桩、锚索、土石方挖运等；所有详见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陈坚		——
2	监理信息	单位名称	广州嘉诚至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黎楚	
3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周利城	二级建造师
		电话	13824515693	
4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周晓新		助理工程师
5	承包人保修负责人	姓名	陈汉武	——
		电话	13670312436	
		电子邮箱	164998192@qq.com	
		联系地址	汕头市潮阳区	
		性别	男	
		部门	工程部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5】

【粤东-汕头潮南区峡山街道-一期】【地基类】【1】【2022】

	职务	维保员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311266319

保修负责人执行与合同约定的工程保修相关工作,在碧桂园客服 CRM 系统或其他方式所签署的与上述合同工程保修业务有关的文件、处理与之有关的事务或接收通知。禁止保修负责人将碧桂园客服 CRM 系统账号转借、授权第三方使用,若因保修负责人违规使用客服 CRM 系统账号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01 月 25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02 月 0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72 天。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一册第二部分《专项条款》条款 11~条款 14。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暂定含税金额:

(小写) **¥252,555,272.8 元** (大写) 人民币贰亿伍仟贰佰伍拾伍万伍仟贰佰柒拾贰元捌角;

其中: 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 (小写) **¥231,702,085.14 元**; 增值税 9%【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其中税率按当前国家规定承包人适用的税率)】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第二部分《工程计价清单》】

3.2. 进度款支付:

本工程的工程款 (进度款) 支付方式按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第二部分附件 6 约定执行。发、承包双方约定: 应在 6 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当年的 7 月支付, 应在 12 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第二年的 1 月支付。

3.2.1. 按每半月进度支付进度款: 承包人应在每月 2 日、17 日上报完成工程 (包括已完工并且其补充预算已经审核的工程变更) 进度款申请表 (进度款申请表格式详见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附件 2), 发包人应在 45 天内审定并支付完毕。款项自发包人账户汇往承包人指定账户即为支付完毕。若承包人出现虚报金额超过发包人审核金额 10%或未按时提供资料等属承包人自身原因的情况时, 发包方有权利要求承包人再次申报或完善资料, 因此而延误的时间由承包人负责。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5】

【粤东-汕头潮南区峡山街道-一期】【地基类】【1】【2022】

程清单或报价单)

- 5.3. 本合同第一册第二部分《专项条款》
- 5.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的《通用条款》
- 5.5.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
- 5.6. 投标书及其附件
- 5.7. 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
- 5.8. 现行的法律、法规、条例、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5.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5.10.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 本施工合同最终解释权归碧桂园集团工程招标管理部。

六、合同签订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1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 珑璟花园

七、合同附件

附件1: 廉洁合作协议书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公司邮箱:

开户银行:

陈

/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公司邮箱:

开户银行:

广东广州 广州市天河区大观南路 26 号 C501

周贵武



020-825725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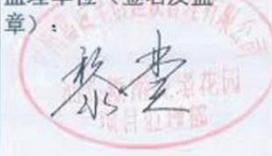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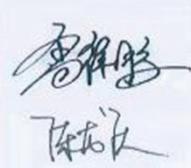
020-82572599

32216960@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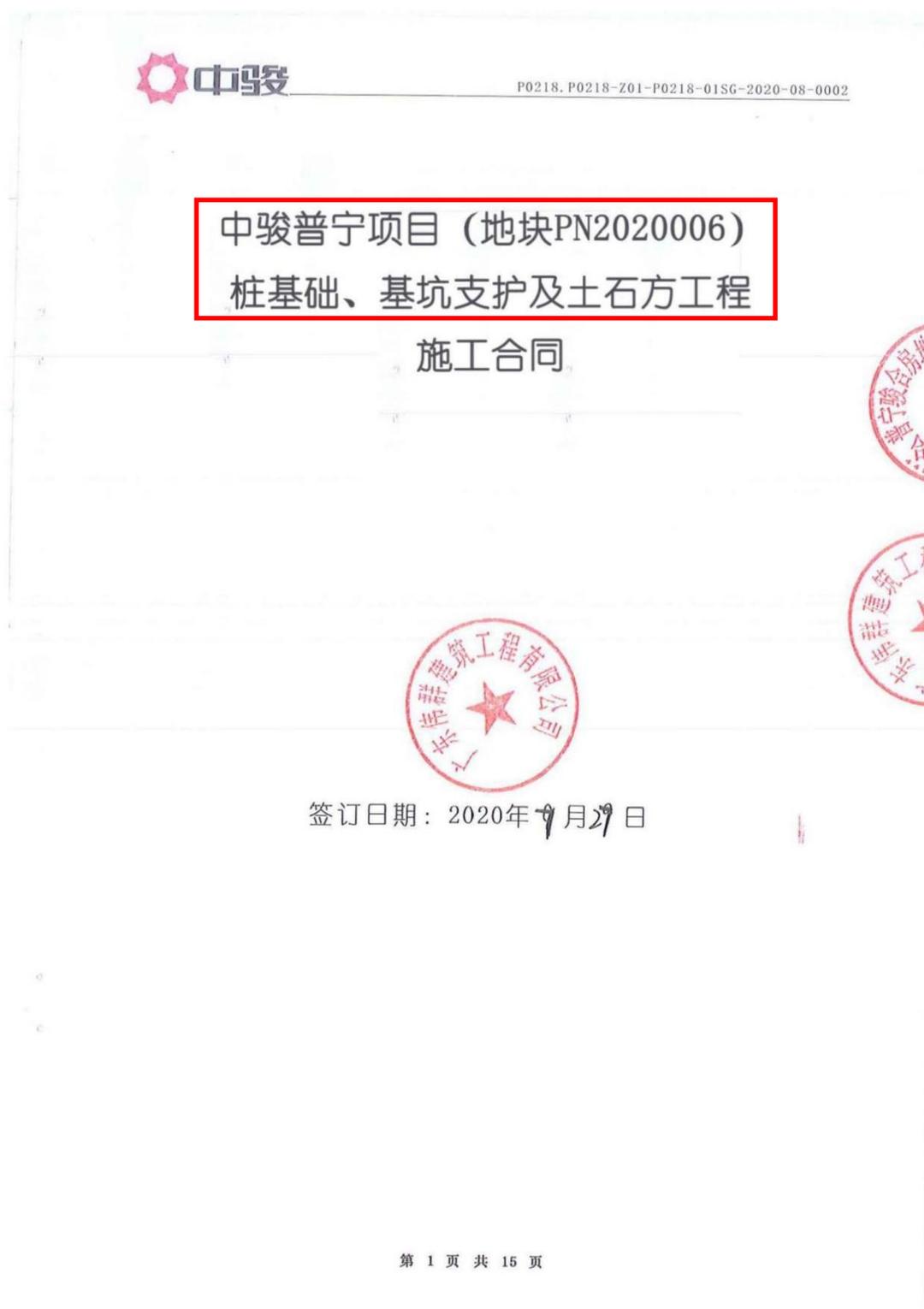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汕头潮南峡山珑璟花园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址	珑璟花园位于汕头市潮南区峡山街道练南路段深石洋，该地点属城镇
建设单位	汕头市潮南区碧华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及编号	【粤东汕头潮南区峡山街道-一期】【地基类】【1】【2022】	合同工期	372日历天
合同造价	252555272.8元	实际工期	417日历天
工程完成情况			
竣工资料	工程竣工资料已提交完整		
合同履行	符合合同要求		
增加工程	无		
综合验收意见	符合合同要求，已通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验收意见会签			
施工单位（签名及盖章）：  2023年4月28日	监理单位（签名及盖章）：  2023年4月28日	项目部（签名及盖章）：  2023年4月28日	项目总经理：  2023年4月28日

2.4、业绩四：中骏普宁项目(地块 PN2020006)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普宁骏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中骏普宁项目（地块 PN2020006）（以下简称“本项目”）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相关事宜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骏普宁项目（地块PN2020006）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普宁市北二环大道（流沙东街道斗文村段）南侧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62777m²，具体以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本项目暂无临时用水、临时用电接驳。

1.4 工程内容：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分项工程的施工，项目基坑周长为约1010m，面积约 62777m²，基坑平均开挖深度为 8.6-9.4m，咬合桩直径1200mm，土方约 56万m³。

1.5 宗地号：PN2020006 号。

2 工程承包范围

2.1 中骏普宁项目（地块PN2020006）桩基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按甲方技术部审核确认的施工图和承建规范、标准所规定的内容，完成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分项工程的施工。

具体详后附的《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及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招标人招标答疑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和相关规定。

2.2 含工程范围内的杂树、杂草、树根、挡墙、地表砖渣及建筑垃圾、废弃旧建筑物、基础及地梁、砼路面、各类构筑物及附着物等均需开挖/破除后外运。

2.3 本项目的土方开挖主出入口为地块东北角北二环大道出口及西南角铁山兰路出口，土方单位需在出主大门口前修建简易洗车槽及三级沉淀池、给排水设施及管网，并在东侧及南侧修建施工便道，施工便道为单向双车道，宽度不小于 10 米，方案需报甲方批准后实施，相关措施施工便道，施工便道为单向双车道，宽度不小于 10 米，方案需报甲方批准后实施，相关措



颁布, 乙方施工工程亦应符合新规范相关规定。

6 变更与签证

6.1 变更与签证程序: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必须符合下列程序方有效:

6.1.1 设计变更程序: 设计变更→甲方设计管理部审核→甲方工程部复核→甲方领导审批→加盖甲方指定专用章。

6.1.2 现场签证程序: 乙方现场代表报告→甲方项目负责人核对→甲方成本部审核→甲方工程主管审定→甲方领导审批→加盖甲方签证专用章。

6.1.3 所有的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一式四份, 须加盖甲方指定印章方为有效, 否则甲方不予承认。

6.1.4 因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变更不予计算, 且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6.1.5 备案内业资料及其他技术档案(设计变更除外)不得作为增减造价的依据。

7 合同价款

7.1 本工程采用含税固定单价包干, 合同含税造价暂定为人民币: 贰亿叁仟柒佰柒拾陆万陆仟叁佰陆拾贰元捌角陆分 元 (小写: ¥237,766,362.86 元), 税率为 9%, 税金为 (¥19,632,085.01 元), 不含税总造价暂定为 (¥218,134,277.85 元)。

7.2 本合同增值税率暂按现行税率 9% 执行, 若合同履行过程中税收政策发生变化, 则未开票金额按照最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 即合同总额=已按原税率开票金额(含税)+【原合同金额(含税)-已按原税率开票金额(含税)】/(1+原税率)*(1+新税率) 计算,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价差等未开票部分按新税率调整执行且计算原则同前。

7.3 上述含税固定单价包含了完成本工程所有工作内容和所需的一切含税费用(直接费、间接费、规费、税收、利润、风险等), 包含了施工期间材料、设备、人工费、土方受纳场渣土收纳费的上涨因素及国家政策性调整引起造价增减因素等, 为一次性包死, 不随市场变化及政策调整而变化, 该含税固定单价还包括如下费用:

7.3.1 从工程开工手续申请至工程完工验收过程中需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办理一切手续和费用, 在报价清单中已考虑报价。

7.3.2 承担完成本承包内容范围内的工作中所产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的法律及经济责任。

7.3.3 为保证本合同所约定质量标准, 乙方必须进行找坡、放样、测量等工作, 报价清单中已考虑报价。

7.3.4 为保证本合同所约定工期, 乙方必须进行加班加点, 夜间、雨天施工及抢工期所发生的施工增加费用(照明用电及设施, 增加机械汽车投入、弃土的二次倒运、现场的二次装车、雨天赶工采取的运土通道铺垫砖渣或碎石等措施), 在报价清单中已考虑报价。

7.3.5 为确保文明施工的洗车、进出通道及市政路面的打扫、清洗, 在清单中已考虑报价。

7.3.6 为顺利施工的住建局、公路局、交警、派出所、执法、街道办、当地村委及村民、环保、水务、消防、供电局(所)等部门关系理顺及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 在报价清单中已考虑报价。



乙方应予以配合并及时处理。

12.4 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工作。

13 乙方权利义务

13.1 周文才为乙方委派的工程项目经理，所签署的关于本工程对甲方的相关文件与承诺，乙方均已认可，必须予以全面履行。

13.2 合同生效后3日内，乙方的管理人员必须全部到位。乙方委派的人员，甲方考核后认为不妥，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

13.3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法规和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在施工期间，应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隐患通知整改率大于98%，危险性大的安全隐患必须立即整改。如发生安全事故，其责任完全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

13.4 完工后，乙方负责提供详细的竣工图、详细技术资料及结算资料。

13.5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具有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如不符合工程质量要求，甲方有权提出停止使用，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工期延误概由乙方承担。

13.6 乙方需确保车辆通行证、车辆准运证、余泥渣土排放证、施工资质、行驶证、驾驶证、司机从业资格证等均齐全、有效。

13.7 本项目招标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场地平整后需满足桩基进出场及移基设备，如达不到标准，无条件进行场地再次平整工作。

13.8 在本项目东侧围挡，投标人施工过程中应注意保护，不得污染、损坏该围挡。

13.9 乙方需自行解决土方堆置问题，与土方接纳单位签订《弃土弃渣协议》，并提交一份原件与甲方。

13.10 在甲方取得施工许可证前，乙方负责协调各方关系，确保土方工程正常施工按期完工，如因无证施工导致产生的罚款（政府对甲方的行政罚款除外）或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相关费用已在报价中考虑，工期不予顺延。

13.11 乙方须在甲方提出需求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弃土证明或者其他甲方需要的报批报建、验收需要的所有资料。

13.12 开挖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回填石、山体破除或爆破、石块外运及处理等工作，此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13.13 乙方须在甲方提出需求后及时进场处理工程范围内的地表杂树、杂草、树根、旧建筑物等，提供有利于详勘单位进场勘探的施工条件。

13.14 乙方须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场内临时运输道路的正常使用的。

14 违约责任

14.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施工，否则，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由于乙方逾期完成施工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逾期超过十五日，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甲方提前解除合同的，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



P0218.P0218-Z01-P0218-01SG-2020-08-0002

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重新确认，否则对方向原地址送达或以原方式送达即视为有效送达（即使退件也不例外）。

- 15.2 如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争议，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双方约定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
- 15.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 15.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5.5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5.5.1 附件一：乙方的投标预算书；
- 15.5.2 附件二：标前交底记录表；
- 15.5.3 附件三：投标答疑；
- 15.5.4 附件四：现状地形测量报告。

甲方：（公章）普宁骏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普宁市池尾街道多年山村

乙方：（公章）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大观南路26号C501房

新厝局305幢首层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宁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05 0179 0301 0000 1986

账号：4425 0100 0156 0000 1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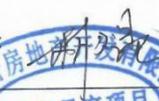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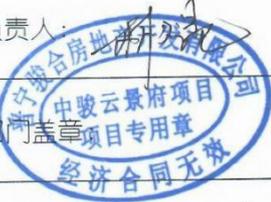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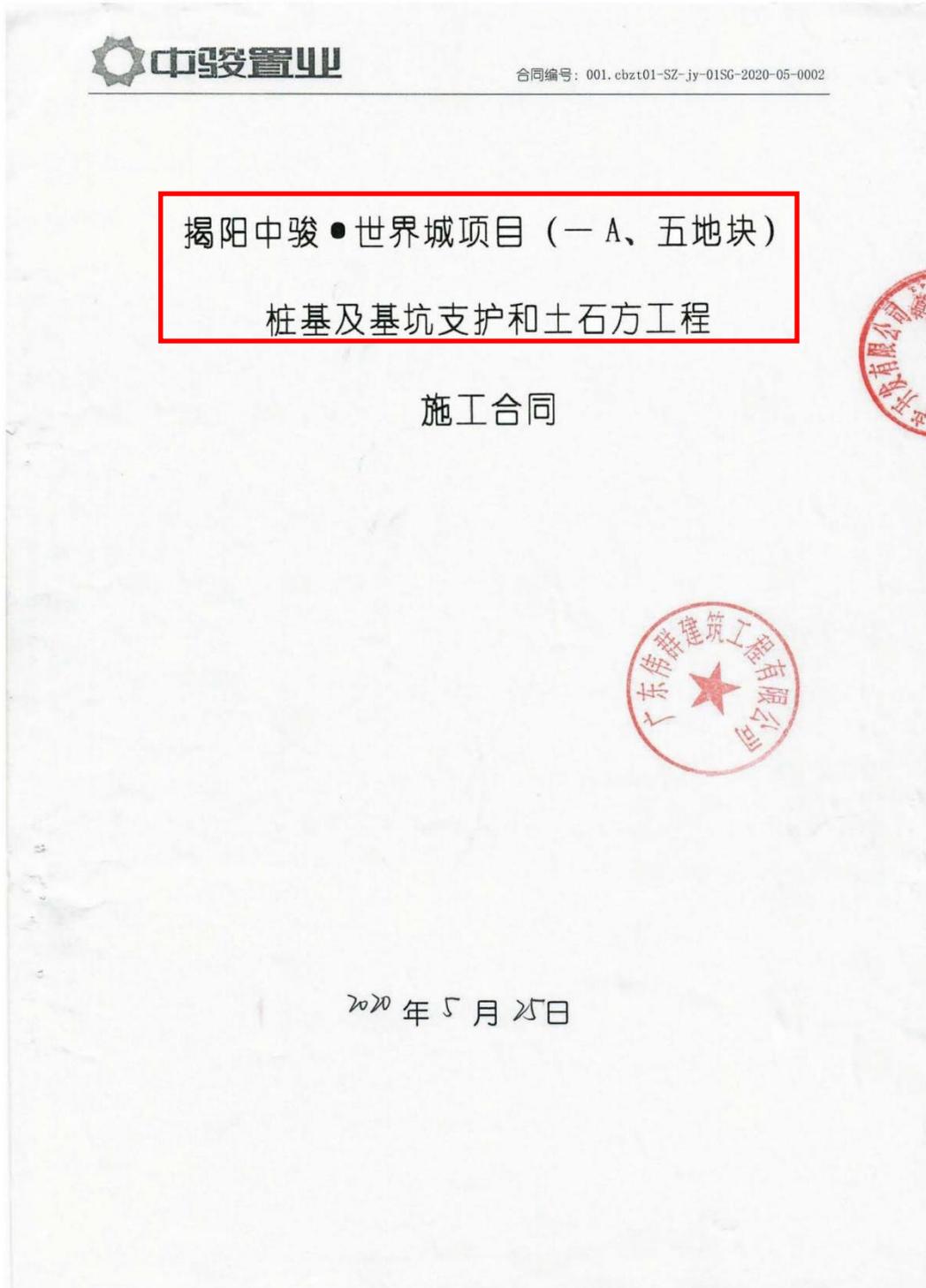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中骏普宁项目（地块PN2020006）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年03月27日	
参与验收 部门意见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签字 / 部门章 (日期)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合格。  签字 / 部门章 (日期)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合格  签字 / 部门章 (日期)

工程移交单

项目名称	中骏普宁项目	
参加移交部门	普宁骏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建远南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移交范围	中骏普宁项目（地块PN2020006）桩基础、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备注	以上移交给中建远南集团有限公司	
维修单位及联系方式	维修单位：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大观南路 26 号 C501 房	
	联系人：周贵武	
	维修主管电话：13302928999 维修服务电话：020-82572599	
建设单位：普宁骏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管部门：中建远南集团有限公司	移交部门：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办人： 	经办人：	经办人：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日期：2021年3月31日	日期：	日期：2021.3.27

2.5、业绩五：揭阳中骏●世界城项目（一 A、五地块）桩基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揭阳骏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揭阳中骏·世界城项目(一A、五地块)桩基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揭阳中骏·世界城项目(一A、五地块)桩基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 1.2 工程建设地点: 揭阳中骏·世界城项目(一A、五地块)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仙彭路以东
- 1.3 工程概况: 揭阳中骏·世界城项目(一A、五地块)总用地面积约47964.5㎡, 总建筑面积约148110.94㎡组成。
- 1.4 项目宗地号: RC2020001号、RC2020005号。

桩基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概况:

桩基工程概况	基坑支护工程概况	土石方概况	备注
锤击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管桩, 管桩型号采用 PHC500-125-AB 及 PHC600-130-AB, 锥形钢桩尖, 管桩总数量约为 2776 根。其中 PHC500-125-AB 型管桩 2661 根, 桩长暂按 50m/根, 总桩长约 133050m; PHC600-130-AB 型管桩 115 根, 桩长暂按 50m/根, 总桩长约 5750m。具体以审查后施工图为准。	采用土钉、喷锚、拉森钢板桩支护形式	约 120000m ³	一A 地块: 由 11 栋高层、1 层沿街商配套用房及地下室组成。占地面积约 42790.5 ㎡, 建筑面积约 145523.94 ㎡。 五地块: 由 2 栋 2 层金街组成, 占地面积约 5174 ㎡, 建筑面积约 2587 ㎡。 (具体以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 2.1 经发包人确认的广东省地质工程公司设计的揭阳中骏·世界城项目(一A、五地块)桩基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施工图, 包含施工图审查意见的回复与修改, 招标文件, 招标人招标答疑, 以及设计图纸明确的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和相关规定。

三、工程承包方式

- 3.1 本工程实行固定单价包干。包工, 包料, 包质量, 包验收, 不得转包,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分包。

四、工期与进度

- 4.1 工期要求如下:

序号	地块	工期 (日历天)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一)	地块一 A			
1.1	首开区楼栋(A-1#、A-2#、A-3#、A-5#、A-7#)	28	2020年4月12日	2020年5月10日
1.2	其余位置	48	2020年4月12日	2020年5月30日
(二)	地块五			
2.1	建设部	7	2020年4月12日	2020年4月19日
2.2	其余位置	13	2020年4月12日	2020年4月25日

4.2 进度

4.2.1 合同进度计划

4.2.1.1 乙方须于收到施工图 3 天内提供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方案) 和能够满足本合同第 4.1 条约定的合同工期的进度计划。呈报的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经监理、甲方审批通过后予以执行。

4.2.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订

4.2.2.1 若在施工过程中有特殊情况出现,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修改已审批通过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合同进度计划, 乙方必须在 3 天内修改完成并呈报监理、甲方, 甲方在 3 天内审批完毕, 乙方应按修改审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合同进度计划执行。

4.2.2.2 甲方、监理对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后调整报送的进度计划表、有关工期的协调会会议纪要的签收不应视为工期的顺延, 乙方仍应按合同约定承担工期违约的一切责任。

4.2.3 甲方导致的工期延误, 因甲方以下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予以顺延:

4.2.3.1 一般设计变更原则上不予顺延工期。影响关键工序工期的重大设计变更, 乙方须在 2 日内提出延误工期申请, 经甲方审核签证确认。

4.2.3.2 甲方原因通知暂停施工, 工期相应顺延。

4.2.4 乙方导致的工期延误: 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 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一律不予顺延工期。包括但不限于:

4.2.4.1 乙方在施工期间未采取不扰民的各项技术措施而导致民扰事件。

4.2.4.2 乙方因安全、文明施工违规被甲方、监理、政府部门要求或责令停工整顿。

4.2.4.3 乙方忽视或误解施工现场情况(地下公共设施、文物、需大面积进行地基基础处理或大面积凿石爆破除外)而导致工期延误。

4.2.4.4 乙方原因引起质量、安全问题处理引起的工期延误。

4.2.4.5 政府临时检查等活动, 未能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而引起的工期延误。

七、 工程造价

7.1 本工程暂定价为人民币肆仟陆佰壹拾柒万捌仟贰佰陆拾捌元壹角玖分(46178268.19元)。其中增值税率为9%，税金为3812884.53元，不含税造价为42365383.66元。含税固定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和备用清单。

本合同增值税率暂按现行税率9%执行，若合同履行过程中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则未开票金额按照最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即合同总额=已按原税率开票金额(含税)+【原合同金额(含税)-已按原税率开票金额(含税)】/(1+原税率)*(1+新税率)计算，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价差等未开票部分按新税率调整执行且计算原则同前。

本合同含税固定单价是指为完成桩基和基坑支护所有工作内容和所需的一切费用，且为一次性包死，不随市场变化及政策调整而变化。且已充分考虑工程量为暂定量，不论实际施工中具体工程量增加或减少或取消，综合单价均不做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该含税固定单价还包括如下费用：

- 7.1.1 桩基各子项含税固定单价包含场地平整、道路铺设、压实、桩机移机就位、放样、钎探、打桩、接桩、送桩、截桩、桩芯清理、桩底封砼，还包括其辅助工作及其费用(如：降排水措施、发电机发电、施工水电费、设备进退场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措施费、静载挖土、接桩挖土填土、协助静载、协助动测、仪器设备检测、桩头起吊、空孔的安全防护等为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所涉及的各方面工作及费用)，以及完成本承包内容所需配备的一切机械费用，钎探是指3米以内，处理障碍物的费用。
- 7.1.2 基坑支护各子项含税固定单价包含土钉水泥浆制作、成孔、清孔、灌注、喷砼、挂网、边坡修整、泄水管安装；支护管桩打桩、送桩、接桩、截桩、桩底封砼、桩芯砼、桩芯清理；冠梁、压顶梁及钢筋砼板的土方开挖、回填、外运，钢筋制作安装、模板安拆、砼浇筑；排水沟、集水坑的土方开挖、回填、外运，垫层浇筑，砌筑、抹灰、砼浇筑等以及为完成本工程的所有辅助工作等费用(如：降排水措施、临水接驳管线铺设、发电机发电、施工水电费、所有机械、设备进出场、临时设施费、安全措施费等)。
- 7.1.3 包含因本工程地质条件较为复杂而造成的配桩难度较大等影响因素而产生的费用。
- 7.1.4 本工程部分区域管桩如需引孔，按合同综合单价执行，其综合单价已包含：钻孔、清土、清孔、机械进退场、入岩增加费、引孔产生的淤泥、垃圾、土方等清运出场等所有费用。引孔标准按设计要求，工程量由甲方及监理现场确认，按实结算。
- 7.1.5 包含PHC管桩采购、场内外的运输及装卸(包二次或多次搬运)。管桩的采购乙方已综合考虑长、短桩的材料单价及采购数量不同的因素，不得因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短桩或长桩数量比例变化而向甲方提出各种补贴的要求。

检测单位机械车辆进场,道路铺设、维护,电源提供等措施,保证检测工作顺利实施。

- 10.5 桩基验收通过后,乙方于验收通过后第二天将现场和内业资料移交给下道工序施工单位并办理书面移交手续。
- 10.6 验收未通过,乙方应按验收意见进行处理直至验收通过。

十一、安全文明

- 11.1 乙方必须按国家与省、市相关规定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各项措施:
- 11.1.1 严格按安全施工的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和检查,加强安全管理,杜绝安全事故、交通事故发生,若发生乙方必须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其过程与结果均与甲方无关。
- 11.1.2 乙方应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 11.1.3 乙方必须遵守项目所在地施工现场文明生产的有关规定,科学有序地组织施工,做到施工现场布置合理,施工生产秩序化、规范化,杜绝野蛮施工和粗鲁行为。
- 11.1.4 在施工中做到不扰民,施工噪音控制在 60 分贝以下,粉尘不飞扬,且保证周边居民有顺畅的行走与车辆通行道路。
- 11.1.5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项目所在地安全文明施工相关规定进行施工,积极与当地行政主管部门协调沟通,确保施工顺畅,如遇突发区域性检查需充分考虑,工期不给予顺延。

十二、甲方职责

- 12.1 合同签订后 3 天内,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叁套,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12.2 甲方负责提供进入施工场地内一个用水、用电接口(需在场地临电通电后),接口后的用水用电设施架设接驳由乙方负责承担。
- 12.3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承包价款。
- 12.4 甲方有参加督促乙方履行合同的权力,有权要求乙方清退不合格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的权力。
- 12.5 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工作。
- 12.6 甲方根据实际工程进度,要求乙方采取相应的赶工措施,

十三、乙方职责

- 13.1 周文才为乙方委派的工程项目经理,所签署的关于本工程对甲方的相关文件与承诺,乙方均已认可,必须予以全面履行。
- 13.2 合同签订 3 天内,乙方的人员必须全部到位。乙方委派的人员,甲方考核后认为不妥,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
- 13.3 为保证工程工期,乙方施工期间的机械设备投入不低于以下标准:地块一 A 配备不少于 6 台打桩机,地块五配备不少于 2 台打桩机,乙方需根据现场工期要求增加机械数量。

进行人员撤场及机械二次进退场的。管理人员及工人进退场费不予另外补偿，大型施工机械（桩机设备）进退场费按 10000 元/台.次，其他材料、设备不予补偿。如停工时间未超过 30 日历天（含 30 日历天），甲方不予任何补偿，相关费用在合同单价中综合考虑。同时，合同工期双方另行洽谈。

- 15.2 工程桩施工期间，如因甲方未及时提供桩基施工图造成桩机停置，如连续超过 30 天从第 31 天起经甲方、监理共同确认后补贴 600 元/台.天（按经确认停置时间），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提出其他任何补偿费用的要求。
- 15.3 当天施工队、监理、甲方共同确认的桩基成孔纪录必须于次日上午 9:30 前送一份至甲方项目部存档。

十六、争议的解决

- 16.1 如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争议，应进行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双方约定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

十七、合同的生效

17.1 一般规定

- 17.1.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生效，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办理结算，本合同约定的双方义务履行完成后自动失效。

- 17.1.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特别约定

- 17.2.1 本合同条款若与招标文件、合同附件有矛盾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以下无正文）

合同附件 1、廉政管理协议书

合同附件 2、工程量清单及备用清单

合同附件 3、答疑、澄清、商谈纪要

甲方：揭阳瑞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君仪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帐号：2019002109202000337

乙方：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贵武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帐号：44250100015600001154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揭阳中骏·世界城项目（一 A、五地块） 桩基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施工单位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0 年 10 月 20 日	
参与验收 部门意见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签字 / 部门章 (日期)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合格  签字 / 部门章 (日期)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合格  签字 / 部门章 (日期)

附件三.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姓名	罗卫红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09
学历	本科	学位	/	所学专业	工程管理
职务	项目经理		何专业何职称	工民建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建造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912905	
项目经理近 5 年负责的同类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日期	在建/竣工
1	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北山 8B-1 地块位于珠海市香洲区, 南湾大道西南侧、珠海海印又一城西北侧, 东侧临明德医院。本工程基坑开挖深度约 10~13m(不含坑中坑)。基坑形状呈不规则长方形, 开挖面积约 2.73 万 m ² , 基坑支护长约 836.0m, 基坑支护形式采用放坡、土钉墙、悬臂桩支护方案。施工范围包含土石方工程(含场地平整)、基坑支护结构工程、施工临时道路、智能洗车槽、围挡等。	4140.30 万元	2020.12.22	竣工

注 1: 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项目经理姓名、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 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 可提供业主证明。)、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 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

注 2: 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5 项。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5月29日
- 2024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罗卫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9月2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912905

聘用企业: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1-01至2026-10-3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罗卫红

个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名日期: 2024年5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11月0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903842

姓名:罗卫红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09月20日

企业名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1月17日

有效期:2023年11月17日至2026年11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17日





姓名 罗卫红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9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经 兵团建工师工程系列中级
.....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通知文号 兵建职改办发[2003]7号
通知日期 二00三年九月九日

发证单位 建工师职改办
.....
..... (印 章)
..... 2003 年 10 月 20 日
证书编号 B203167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罗卫红**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九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科起点本科**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三年制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 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长：**陈德范**

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7035200405000303 二〇〇四年六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罗卫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年9月2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怡康家园A栋彩虹阁5C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219720920267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1.28-2033.01.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卫红

社保电脑号：606406373

身份证号码：4305221972092026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202870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合计			3382.08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16.12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a86da1dbc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87092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项目编号	44040221010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022012310101
建设单位	珠海华发华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8676419-9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45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402-47-03-092628



项目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南湾大道西南侧, 珠海海印又一城西北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040220201231010 1	4140.3	192044.53	2020-12-31	4404022101010001-SX-001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工程名称	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402210101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40220201231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402210101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022012310101-BD-001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4404022101010001-TX-001
合同工期 (天)	339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罗卫红	所属单位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黄伟强	所属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4140.3	面积 (平方米)	192044.53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0平方米	发证日期	2020-12-31

C
44040220201231010
1
4140.3
192044.53
2020-12-31
4404022101010001-SX-001
[查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HYHT 2020 033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3 年版

工程名称：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发 包 人：珠海华发华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华发华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力

地址：珠海市吉大石花三巷 11 号南山六号 2 楼

承包人（全称）：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冬

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大道 9 号 9 栋一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施工项目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工程内容：北山 8B-1 地块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大道西南侧、珠海海印又一城西北侧，东侧临明德医院。本工程基坑开挖深度约 10~13m（不含坑中坑）。基坑形状呈不规则长方形，开挖面积约 2.73 万 m²，基坑支护长约 836.0m，基坑支护形式采用放坡、土钉墙、悬臂桩支护方案。施工范围包含土石方工程（含场地平整）、基坑支护结构工程、施工临时道路、智能洗车槽、围挡等。以上数据以政府相关部门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二、 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本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为准。发包人有权对工程施工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减，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 承包方式：采用单价合同方式。

三、 合同工期

施工总工期 340 个日历天，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最终须通过发包人、监理人、政府相关部门（如需）验收合格。具体工期节点及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招标要求》。

四、 质量及安全文明标准

1. 质量要求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如各标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最高标准为准。

(3) 其它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招标要求》。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评审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如各标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最高标准为准。

(3) 目标：杜绝各等级生产安全事故，年轻伤率小于 3%。对于满足条件的工程，争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4) 承包人应采取“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

(5) 其他要求详见附件六：《招标要求》。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肆拾万零贰仟玖佰柒拾玖元零伍分，(小写)：¥41,402,979.05。

其中暂列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佰零玖万柒仟陆佰元整，(小写)：¥2,097,600.00。

合同单价详见投标报价书，投标报价书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报价书没有的项目，按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约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在承包人全面妥善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2 月 22 日

2.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3.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协议书完）

发 包 人：（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519000

承 包 人：（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40220201231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建设单位	珠海华发华翰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北山88-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建设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南湾大道西南侧，珠海海印又一城西北面		
建设规模	0平方米	合同价款	4140.3000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鹏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红波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卫红	总监理工程师	黄伟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子伦	合同工期	2020-11-15-2021-10-20

备注：质量监督注册号:ZJ44040220201231021;安全监督注册号:AJ44040220201231021

注：此件由珠海市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有效期至长期有效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正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北山BB-1地块项目基础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珠海华发华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海市市香洲区南屏镇南湾大道西南侧 (珠海海印又一城西北侧)	建筑面积	136571m ²	工程造价	4140.2979万元
结构类型	基坑支护工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020123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18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建设有限公司	监督编号	ZJ44040220201231021		
建设单位	珠海华发华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公 司 印 章)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明
副组长	游鹏、徐森松、何德保
组员	杨红坤、崔统真、罗明、吴松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曹子松	崔统真、王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曹引本	华发华航			
5	曹引本	华发华航	项目负责人	中级	曹引本
6	陈鹏	深圳市嘉力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陈鹏
7	徐森松	...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徐森松
8	杨江峰	深圳市岩土工程研究院	设计负责人	中级	杨江峰
9	何德保	广东建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初级	何德保
10	曹引本	建泰建设	项目负责人		曹引本
11	吴松霖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吴松霖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8月1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8日
---	--	---	---	---



附件四. 投标人近 5 年内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近 5 年内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1	/	/	/	/
2	/	/	/	/

注 1：证明材料为：获奖证书（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企业主体、获奖时间等）和获奖证明材料（若有）等扫描件，原件备查；

注 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获奖情况将不予认可。

附件五.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罗卫红	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 1442006200912905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叶忠良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3615 号	建筑工程
3	质量主任	彭哲	/	岗位证	/	0622410600042000157	土建
4	安全主任	罗震能	/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2019)0043683	/
5	安全员	吴树鹏	/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2019)0015762	/
6	劳资专管员	丁来凤	/	岗位证	/	0622411300042000145	/
7	施工员	蒋贻高	/	岗位证	/	2201010100370846	土建
8	施工员	胡焕新	/	岗位证	/	2201010100370875	土建
9	资料员	龙成博	/	岗位证	/	2201050000155957	/

注 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注 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

项目经理-罗卫红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罗卫红	性 别	男	年 龄	52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2197209202672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04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91290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珠海华发华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本工程基坑开挖深度约 10~13m（不含坑中坑）。基坑形状呈不规则长方形，开挖面积约 2.73 万 m ² ，基坑支护长约 836.0m，基坑支护形式采用放坡、土钉墙、悬臂桩支护方案。合同金额：4140.3 万元	开工：2020.12.31 竣工：2022.08.18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罗卫红）资质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5月29日
- 2024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罗卫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9月2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912905

聘用企业: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1-01至2026-10-3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罗卫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年5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11月0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903842

姓名:罗卫红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09月20日

企业名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1月17日

有效期:2023年11月17日至2026年11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007609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罗卫红

管理号：
File No. :

姓名： 罗 卫 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2 年 9 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房屋建筑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5 年 3 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 年 2 月 22 日
Issued on





姓名 罗卫红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9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经 兵团建工师工程系列中级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通知文号建职改办发[2003]7号
通知日期 二00三年九月九日

发证单位 建工师职改办
(印 章)
— 2003 年 10 月 20 日
证书编号 0203167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罗卫红**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九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科层次本科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三年制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长：**陈德奎**

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7035200405000303

二〇〇四年六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罗卫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年9月2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怡康家园A栋彩虹阁5C**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219720920267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1.28-2033.01.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卫红

社保电脑号：606406373

身份证号码：4305221972092026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202870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870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合计			3382.08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16.42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a86da1dbc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87092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经理（罗卫红）业绩

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网址：<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2628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项目编号	44040221010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022012310101
建设单位	珠海华发华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8676419-9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45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402-47-03-092628

项目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南湾大道西南侧，珠海海印又一城西北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0402202012310101	4140.3	192044.53	2020-12-31	4404022101010001-SX-001	查看

工程名称 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10101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0201231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402210101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022012310101-BD-001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4404022101010001-TX-001
合同工期 (天)	339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罗卫红	所属单位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黄伟强	所属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4140.3	面积 (平方米)	192044.53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0平方米	发证日期	2020-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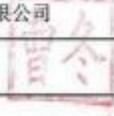
关闭

C 440402202012310101 4140.3 192044.53 2020-12-31 4404022101010001-SX-001 查看

项目经理(罗卫红)任命和授权通知书

项目经理任命及授权通知书

GD-C1-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致: <u>珠海华发华曜投资建设有限公司</u> (建设单位)	
根据 <u>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u> 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 <u>罗卫红</u> 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代表我单位对本工程项目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主持实施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若贵方对该项目经理的人选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 <u>7</u>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	
备注:	
附件:项目经理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抄送单位: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公章)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u>曹冬</u> (打印)  (签名)
年 月 日	
被任命人(签名): <u>罗卫红</u>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40220201231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珠海市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 12月 31日

建设单位	珠海华发华融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北山88-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建设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南湾大道西南侧，珠海海印又一城西北侧		
建设规模	0平方米	合同价格	4140.3000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鹏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红坡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卫红	总监理工程师	黄伟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子伦	合同工期	2020-11-15-2021-10-20

备注：质量监督注册号:ZJ44040220201231021;安全监管注册号:AJ44040220201231021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正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HYHT 2020033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3 年版

工程名称: 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

发 包 人: 珠海华发华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华发华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力

地址：珠海市吉大石花三巷11号南山六号2楼

承包人（全称）：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冬

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大道9号9栋一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施工项目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北山8B-1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工程内容：北山8B-1地块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南湾大道西南侧、珠海海印又一城西北侧，东侧临明德医院。本工程基坑开挖深度约10~13m（不含坑中坑）。基坑形状呈不规则长方形，开挖面积约2.73万m²，基坑支护长约836.0m，基坑支护形式采用放坡、土钉墙、悬臂桩支护方案。施工范围包含土石方工程（含场地平整）、基坑支护结构工程、施工临时道路、智能洗车槽、围挡等。以上数据以政府相关部门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二、 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本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等文件为准。发包人有权对工程施工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减，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 承包方式：采用单价合同方式。

三、 合同工期

施工总工期340个日历天，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最终须通过发包人、监理人、政府相关部门（如需）验收合格。具体工期节点及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招标要求》。

四、 质量及安全文明标准

1. 质量要求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如各标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最高标准为准。

(3) 其它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招标要求》。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评审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如各标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最高标准为准。

(3) 目标：杜绝各等级生产安全事故，年轻伤率小于 3%。对于满足条件的工程，争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4) 承包人应采取“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

(5) 其他要求详见附件六：《招标要求》。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肆拾万零贰仟玖佰柒拾玖元零伍分，(小写)：¥41,402,979.05。

其中暂列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佰零玖万柒仟陆佰元整，(小写)：¥2,097,600.00。

合同单价详见投标报价书，投标报价书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报价书没有的项目，按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约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在承包人全面妥善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2 月 22 日

2.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3.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协议书完）

发 包 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519000

承 包 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北山88-1地块项目基础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8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中发华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明
副组长	游鹏、徐泰松、何德保
组员	杨红培、薛统原、罗仁、吴松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曹子敏、薛统原、罗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曹永敏	华发华翰			
5	曹永敏	华发华翰	项目负责人	中级	曹永敏
6	陈鹏	深圳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陈鹏
7	徐松	...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徐松
8	柳江峰	深圳特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二级	柳江峰
9	何德保	广东建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初级	何德保
10	曹永敏	建泰建设	项目负责人		曹永敏
11	吴松霖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员		吴松霖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8日	总监工程师: 2022年8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8日

关于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竣工验收人员解锁的申请

兹有施工单位：北山 8B-1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项目，施工单位为建泰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18，按合同约定工程项目全部完成，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现申请对该项目的全体施工人员在珠海市建设业务管理系统上进行解锁。

施工单位（盖章）：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华发华毓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9 月 2 日

技术负责人-叶忠良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叶忠良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83197709031931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1703001003615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9.6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1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石岩体育中心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12694.86m ² ;工程造价:7110.313308万元	2016.08.08-2019.05.28	已完	合格
深圳鹏城赣锋科技有限公司	赣锋科技大厦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建设规模占地面积:9100.27m ² ;工程造价:4340万元	2019.03.06-2020.04.25	已完	合格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9912282048

姓名 叶忠良 性别 男 , 出生日期1977年 9 月, 湖北 省(区、市) 洪湖 县(市)人, 自1996年 9 月在 时代大学 (学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专 科学习, 学制叁 年, 学业期满, 参加国家学历文凭考试,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一九九九年 六 月 三十日

浙江大学 远程教育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103357201405002107

学生 叶忠良 , 性别 男 , 一九七七年 九 月 三 日生, 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二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工程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 修完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林建策



二〇一四 年 二 月 二十八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忠良 社保电脑号：600765109 身份证号码：4210831977090319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58161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15816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5816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5816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5816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5816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58161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合计			3382.08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31.22	13.28	28.3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60e56146125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581615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叶忠良）业绩

业绩 1：石岩体育中心

工程名称变更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深宝石街函〔2016〕258号

关于石岩体育中心建筑物命名为石岩体育馆的情况说明

区建设局：

按照《市规划国土委宝安管理局关于石岩体育馆建筑物命名的复函》（深规土宝函〔2016〕149号）和《关于石岩体育中心项目建筑物命名的复函》（深宝文函〔2016〕12号）文件精神，由我街道负责实施的石岩体育中心建筑物正式命名为石岩体育馆。现将有关情况特向贵局说明如下：

一、石岩体育中心为项目立项、可研、设计等前期阶段命名，与石岩体育馆为同一个项目；

二、项目办理工程施工许可等后续工作，均规范为“石岩体育馆”。

感谢贵局对我街道建设事业的大力支持，特此说明。

附件：1. 深规土宝函〔2016〕149号；

2. 深宝文函〔2016〕12号。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2016年4月19日

（联系人：张三兵，联系电话：15818608600。）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石岩街道办事处办公室

2016年4月19日印发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宝安管理局

深规土宝函〔2016〕149号

市规划国土委宝安管理局关于石岩体育馆建筑物命名的复函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

你办申请石岩体育馆建筑物命名的来文收悉(办文编号18-201600033)。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我局对A712-0636宗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石岩体育馆”无意见,将按程序备案并进行网上公告。

根据《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规定“专业设施名称、公共场所和文化设施名称的命名、更名,由该专业单位向其专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征得所在地地名主管部门同意后,由专业主管部门审批。”“石岩体育馆”名称已经专业主管部门审批,请在办理后续手续中,规范使用该标准名称。

此复。

市规划国土委宝安管理局

2016年1月28日

(联系人:王伟(宝安),联系电话:27814051)

深圳市宝安区文体旅游局

深宝文函〔2016〕12号

关于石岩体育中心项目建筑物命名的复函

石岩街道办事处：

《关于石岩体育中心项目建筑物命名的申请的函》（深宝石岩街函〔2016〕38号）已收悉，经研究提出如下意见：

一、根据区发改局《关于各街道体育中心建设标准的意见》（宝发改函〔2009〕217号）精神，各街道体育中心包括体育场（含足球场）、体育馆（多功能馆）、游泳设施、室外网球场、室外篮球场、综合服务设施和室外健身场地等设施。

二、区体育中心和各街道已建成体育中心均按以上原则予以命名。

三、考虑到贵街道当前建设项目主体为体育馆，并不包括体育场、游泳池和其他室外体育设施，在建设规模和设施内容方面不具备作为体育中心的条件，建议将该项目命名为“石岩体育馆”。

特此回复。



（联系人：刘攸伟；联系电话：27869132）

2016-34

文

石岩街道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审核专用章
审核人: 张三
日期: 2016年3月16日

副本

工程编号: 4403062015047702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石岩体育中心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育才路东侧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石岩体育中心

工程地点: 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育才路东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

体育建筑等级为丙级,用地面积 15665.23 m²,总建筑面积 12694.86 m²;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体育馆(可设置 3000 座观众席)、综合服务中心及其他室外配套设施(含全民健身广场、停车场等)。概算总投资 9556.93 万元。

资金来源: 100%宝安区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通风工程、监控系统、扩声系统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工程、高低压配电房工程、地下车库导光管导光、绿化工程、挡土墙工程、室外道路及景观、室外照明、室外消防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等;详见本工程图纸与工程量清单。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03-20 (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17-09-21 (暂定)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

标准工期 _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柒仟壹佰壹拾万零叁仟壹佰叁拾叁元零捌分

(小写)： 71103133.08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1335208.20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3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
行政管理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发包方 representative.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承包方 representative.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8号联兴大厦
82206765

·承包方指定银行帐户·

开户名称: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深圳市建行黄贝岭支行

账 号: 44201504200059918888

特别注明: 汇入其它任何帐户的款项承包方概不承认!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165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石岩体育馆

验收日期: 2019-5-28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石岩体育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中心区, 育才路石岩小学东侧		建筑面积	12694.86m ²	工程造价 7110.31330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钢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6201601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8.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FJ2016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资 质 证 号	11440306007541985N		
勘察单位	建材桂林地质工程勘察院深圳分院		B145013284-6/6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A151007237-10/8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A1014044030305-9/9		
承建单位(土建)	/		A1014044030305-9/9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CW144019071		
承建单位(装修)	/		A244042390-4/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2103-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京波
副组长	叶忠良、李志良
组员	张三兵、帅振中、王克勤、杨忠敏、王智勇、黄岩东、杨永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曾京波	朱谦、简土权、杨永、颜欢民、韩沁泉、谢元剑、罗泽柱、黄中陶、苏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三兵	刘少华、麦培英、黄强、陈丰强、王学彦、余强强、刘守勋、王桐、欧仁庚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曾万里	刘恒、庄庆坤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2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54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4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36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27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7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2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39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9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91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4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6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3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0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3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燃气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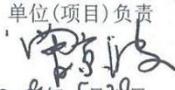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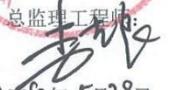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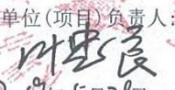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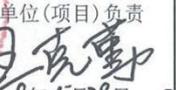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曾京波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曾京波
张三兵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现场工程师	张三兵
帅振中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帅振中
谢元剑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谢元剑
麦培英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麦培英
刘少华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刘少华
黄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黄强
李志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志良
杨忠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兼安全	杨忠敏
余强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余强强
欧仁庚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欧仁庚
颜欢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颜欢民
韩沁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韩沁泉
苏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苏梅
王桐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王桐
杨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杨永
刘守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刘守勋
王克勤	建材桂林地质工程勘察院深圳分院	项目负责人	王克勤
黄中陶	建材桂林地质工程勘察院深圳分院	技术负责人	黄中陶
叶忠良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忠良
朱谦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谦
罗泽柱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质检员	罗泽柱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经有关单位（验收组和专业组）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

-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
- 2、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工程安全和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规范要求，抽查结果合格。
- 3、现场质量观感评定合格。
- 4、各相关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合格文件，已签订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 5、本工程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的要求，评定合格，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2019年5月28日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5月28日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5月28日	建材桂林地质工程勘察院深圳分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2019年5月28日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5月28日

业绩 2: 赣锋科技大厦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2019-18(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GF201810-01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赣锋科技大厦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稼先路

发 包 人: 深圳鹏城赣锋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鹏城赣锋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赣锋科技大厦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稼先路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占地面积 9100.27m², 基坑支护周长约 359.20m, 基坑开挖面积约 7705m², 设计室内地坪标高为 80.80m, 设置 3 层地下室, 基坑底绝对高程 67.80m, 基坑开挖深度 19.2m, 总挖方量约为 14 万立方米, 基坑支护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赣锋科技大厦项目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全部内容, 赣锋科技大厦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设计范围内的土方开挖及外运、基坑石方静力爆破及外运、桩芯土方和泥浆外运; 基坑支护桩(灌注桩、搅拌桩)、立柱桩、支撑梁、锚索、土钉、排水沟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01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06 月 0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1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肆仟叁佰肆拾万元整 (¥ 43400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柒万柒仟壹佰贰拾叁元 (¥ 1277123.0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8 年 12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并送龙岗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备案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柒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委托代理人指定银行账户 . zls
账户名称：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黄贝岭支行
传真： 44201504200059918888
特别说明：汇入其他任何账户的款项承包人概不承认！
电子信箱：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赣锋科技大厦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4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鹏城赣锋科技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赣锋科技大厦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稼先路南侧	建筑面积	9100m ²	工程造价	4340万元
结构类型	基坑支护	层数	地上： 办公楼22层，产业用房23层 层		
	基坑支护		地下： 三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S-2019-I64-50017401	监理许可证号	91440300279522497U		
开工日期	2019年03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LG190040		
建设单位	深圳鹏城赣锋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栾长根
副组长	刘学云
组员	张添喜、叶忠良、李敏霞、尹辉军、刘金海、严云飞、张凯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栾长根	张添喜、叶忠良、李敏霞、刘学云、尹辉军、刘金海、严云飞、张凯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栾长根	深圳鹏城赣锋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严云飞	深圳鹏城赣锋科技有限公司	造价师	注册造价师	
3	张凯	深圳鹏城赣锋科技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工程师	
4	刘学云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5	齐阳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尹辉军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7	刘金海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8	张添喜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9	叶忠良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李建斌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质检员	工程师	
11	李敏霞	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姚兵兵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	陈建华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4月25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0790 有效期2021.05.11 2020年4月25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4月25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4月25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4月25日</p>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质量负责人-彭哲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彭哲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98120000306461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622410600042000157	

证书编码：06224106000420001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彭哲

身份证号：430981200003064610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01月1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安全负责人-罗震能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罗震能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1200107092311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43683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43683

姓名：罗震能
性别：男
出生年月：2001年07月09日
企业名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2月14日
有效期：2023年02月01日 至 2025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罗震能 社保电脑号: 811639980 身份证号: 4415212001070923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15816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合计			3170.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31.22	113.28	28.3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0e920ee221u)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581615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吴树鹏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吴树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40802633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 001576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树鹏 社保电脑号: 645129900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40802633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15816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3170.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31.22		113.28	28.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e561486d7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581615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丁来凤

姓名	丁来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21199801117721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0622411300042000145

证书编码: 062241130004200014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丁来凤

身份证号: 440921199801117721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丁来凤 社保电脑号: 804597014 身份证号码: 44092119980111772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15816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3170.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31.22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0e56148c1c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581615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 2024年11月6日

施工员-蒋贻高

证书编号：220101010037084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蒋贻高

性别：男

身份证号：3408*****1711

证书编号：2201010100370846

证书有效期：2025年10月28日

岗位名称：施工员（土建）

工作单位：无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贻高

社保电脑号：809561716

身份证号码：3408281973061217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58161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3170.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31.28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0e56149e7d4）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581615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胡焕新

证书编号：220101010037087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胡焕新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52*****0010

证书编号：2201010100370875

证书有效期：2025年10月28日

岗位名称：施工员（土建）

工作单位：无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焕新 社保电脑号: 811011881 身份证号码: 4452241997112800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158161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3170.7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51.22		113.28		28.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e5614aefc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581615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4年11月16日

资料员-龙成博

证书编号：22010500001559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龙成博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8*****1414

证书编号：2201050000155957

证书有效期：2025年05月14日

岗位名称：资料员

工作单位：无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2年05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龙成博

社保电脑号：642550899

身份证号码：4408811991111714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58161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6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158161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3170.7	1691.04			582.78	194.28			194.28		151.22	113.28			28.32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0e5614bdd6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581615 单位名称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